

争议案例分享 (172) —塔吊基础费用计价的争议

原创 省标定站 广东省建设工程标准定额站订阅号 2024年08月27日 07:40 广东



塔吊基础费用计价的争议

某培训中心工程，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，发包人采用公开招标方式，确定由某建筑公司负责承建。2019年4月签订的施工总承包合同显示，工程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，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。竣工结算时发生计价争议。

一、争议事项

本工程塔吊基础采用板式基础，招标清单“垂直运输”项目特征仅描述为“综合考虑高度”，未对塔吊基础特征及其计价规定进行描述，发承包双方就塔吊基础是否另行计价产生争议。

二、双方观点

发包人认为，根据投标报价说明，综合单价应结合施工方案进行报价，本工程投标的施工组织设计已包含塔吊基础，且承包方在实施前并未根据合同中变更的条款约定，向发包人申报措施方案调整及费用，因此塔吊基础不应另行计价。

承包人认为，根据“垂直运输”清单的特征描述内容，该清单中不包含塔吊基础费用，故塔吊基础费用应另计。

三、我站观点

虽然“垂直运输”清单的特征描述内容未包含对塔吊基础的描述，但根据本工程采用的《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规范》GB50854-2013中“垂直运输”清单项目的工作内容“垂直运输机械的固定装置、基础制作、安装”，可见塔吊基础的费用已包含在垂直运输综合单价内，不另行计算。

(本案例信息来源于粤标定复函〔2024〕55号文。如有不同观点，欢迎留言分享。)

争议案例 470

争议案例 · 目录

上一篇 · 争议案例分享 (171) 一图纸会审意见能否视为变更的争议

阅读 1123

写留言